臺南市新市區公所106年永康垃圾焚化廠回饋金使用情形月報表

截止日期:107年6月30日

項　目　別	計畫核定補助金　　額	回饋金支用金　　額	經費執行率	回 饋 金剩餘金額	備註
一、基本水費、電費、健康檢查、醫療健保、保險、營養午餐、學雜費及喪葬費之補助。	1,664,502	1,664,502	100.00%	0	市府107年2月2日府環廢字第1070162037號函核定減$155,498元
二、里民文康、體育、藝文、宗教活動、敬老慈幼活動及協助弱勢家庭。	635,498	635,000	99.92%	498	市府107年2月2日府環廢字第1070162037號函核定增$155,498元
三、推行垃圾分類及環境保護教育宣導。	200,000	200,000	100.00%	0	
總　計	2,500,000	2,499,502	99.98%	498	